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下午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三名，实际参加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荷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2025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程序合法、依据充分，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2025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2025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未达归属条件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5）第013824号】，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的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不满足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第一个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所有激励对象已获授的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444.9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同时截至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日，公司激励计划的原47名激励对象中，共计2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予未归属的第二个归属期、第三个归属期合计3.5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本次作废448.4万股限制性股票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激励对象45人，剩余已获授未归属限制性股票1,034.6万股。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未达归属条件，同时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董事会对448.4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未达归属条件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未达归属条件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次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同意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 3,700,000 股。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四川中蜀世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湖南永州零陵优能风电有限公司签订《优能湖南零陵梁山岐风电场项目施工承包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54）。

此项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